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审慎履行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9 人，注册会计师 1,165 人，拥有员工 8,000 余人。天职国际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6.41 亿元。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百家排名信息》中，天职国际排名第 7 位。

自 2003 年以来，天职国际接受财政部、银监会、保监会、国家审计署、国务院国资委等及其他部委、企业集团的委托，承办大型企业集团、金融企业、上市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近 500 家，目前共担任 30 余家中央企业集团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师。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

二、聘任 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工作安排，天职国际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职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职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及项目组人员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记录、过往审计工作完成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要求，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2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签字会计师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计划，包括总体审计目标的概述、计划的审计范围、审计时间及人员总体安排、初步审计重要事项沟通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交流。

3．2025 年 4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签字会计师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执行情况，包括审计结果、审计意见、完成阶段的审计关键时点、与治理层沟通的重要事项等进行了沟通。同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审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充分讨论和沟通，并提出建议，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